附件六

化学化工学院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

**一、复试程序安排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 间** | **项 目** | **内 容** | **地 点** |
| 4月5日10:30~11:00 | 考生报到资格验证 | 应届本科毕业生：须携带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学生证（原件及复印件各一套，复印件上须写明考生编号）、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复印件（由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）、四六级证书、计算机等级证书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；非应届本科毕业生：须携带准考证、身份证、毕业证书（原件及复印件各一套，复印件上须写明考生编号）及**权威机构出具的学历（学籍）校验认证报告**（学信网下载打印）、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复印件（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）、四六级证书、计算机等级证书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。考生资格验证通过后领取复试费收费通知到指定地点交纳复试费80元，凭缴费收据回本处进行登记，取得复试资格。 | 报到地点：新校区（南通市啬园路路9号）15号楼B507室复试费交纳地点：新校区财务处 |
| 4 月6日8:00 | 考生体检 | 考生带一寸标准近照二张、空腹、交体检费50元；不参加体检及体检不合格者，一律不得录取。 | 启秀校区11号楼3楼卫生科。 |
| 4 月 6 日13:30~16:30 | 专业课程考 试 | 考试科目：参见招生目录提示：考生不得携带任何书刊、报纸、稿纸、资料、通讯工具(如手机、寻呼机等)或有存储、编程、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进入考场。考生迟到15分钟不得入场。开考60分钟后方可交卷出场。考试结束前15分钟停止提前交卷。一旦发现作弊取消复试资格。 | 新校区化工纺织楼B502会议室 |
| 4 月 7 日9:00~ | 面试 | 综合面试：口语测试则和素质面试 | 新校区15号楼B502会议室 |
| 报到时见面试安排表 | 考生面试 | 听力与口语测试:采取专业外语文章阅读、翻译及与考生英语对话等形式进行；专业面试:重点考察考生专业素质和创新能力； | 报到时见面试安排表。 |

**二、化学化工学院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——面试安排一览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科、专业名称** | **面试时间** | **面试地点** | **考生复试准备室** |
| 化学工程 | 2017.4.7 9:00 | 化工纺织楼（15号楼）B502会议室 | 化工纺织楼（15号楼）会议室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注：1、请考生于面试开始前到达面试地点参加抽签，以决定本人面试次序。 |
|  2、如有疑问,请打电话85012856 ，联系人： 陈玥竹 |